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文件

浙自然资规〔2024〕5号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 审核办法》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土地管理法》和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7号）有关要求，有序开展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审核，进一步做好土地征收工作，我厅研究制定了《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审核办法》，已经省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大纲及参考格式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4年5月20日

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编制与审核办法

为规范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审核工作，有序推进土地成片开发，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合理用地，切实加强土地征收管理，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7号）和国家、省有关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本办法所称成片开发，是指在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由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对一定范围内的土地进行综合性开发建设活动。

成片开发原则上应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布局，确需在城镇开发边界外布局的规划建设用地，应符合允许在城镇开发边界外布局的用地类型和规模管控要求，确保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不突破。

二、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应当坚持新发展理念和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注重保护耕地、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和生态环境保护，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由各市、县（市、区）人民

政府依据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组织编制，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四、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自然资源、水利、农业农村、发展改革、经信、财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住房和城乡建设、林业、开发区园区管理机构、乡镇（街道）政府等部门和单位，结合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实际用地需求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原则上每年上报 2 批次，分别在 4 月底和 9 月底前集中上报。因省级以上重大建设项目和应急救援等原因，可按需求随时申报。

五、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成片开发区域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的要求，位于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且已经按规定完成详细规划编制并获得批准；

（二）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一个完整的成片开发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的比例一般不低于 40%，以工业项目为主的成片开发范围内公益性用地的比例原则上不得低于 25%；城镇开发边界外乡村振兴、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地区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公益性用地比例按详细规划单元确定。

（三）成片开发区块四至清晰、权属明晰，需征收或部分征收农村集体所有土地，已充分征求拟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意见，经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涉及多个集体经济组织的，应分别达到上述要求。

六、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应当包括以下内容：成片开发方案的基本情况、必要性、主要用途和实现的功能；调整方案的必要性和调整内容（若有）；拟安排的建设项目、开发时序和年度实施计划；公益用地比例；拟征收土地情况和被征地农民权益保障，涉及村（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意见征询结果；土地利用以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评估；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意见情况；其他有关内容。

七、一个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可以包含一个或多个开发片区，其中单个片区的四至范围应闭合、布局相对集中连片、形态相对完整，开发片区之间不得交叉重叠。

八、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应当按年度编制土地征收实施计划，推进成片开发方案实施。方案确定的土地征收实施计划应在两年内完成，需要延长的按规定及时做好调整。

九、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在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时，应当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的意见，并对征求意见采纳情况作出说明。听取社会

公众意见可以通过政府网站或当地媒体等渠道和方式进行，涉及国家秘密、经济安全、社会稳定等不宜公开的情形除外。

十、设区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由设区市人民政府组织编制，经省自然资源厅审核后，报省人民政府审批。

设区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以外和县（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由所在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省人民政府委托设区市人民政府审批，设区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方案审核工作。

十一、省自然资源厅、设区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审核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时，应当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土地、规划、经济、法律、环保、产业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科学性、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论证。论证结论作为省、设区市人民政府审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依据之一。

十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一）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

（二）已批准实施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连续两年未完成方案安排的年度实施计划的；

（三）审核发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存在隐瞒事实、弄虚作假情形的；

（四）其他不得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

十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限制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一）市、县（市、区）区域内存在大量批而未供或者闲置土地的。具体情形指：每年年初批而未供土地总量远高于年度土地供应量的县（市、区），从严控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审批；批而未供土地总量超过全省平均值一倍以上，且近5年供地率低于60%的县（市、区）暂停报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闲置土地总量超过全省平均值一倍以上，且土地闲置率超过5%的县（市、区），暂停报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暂停报批涉及设区市本级的，由设区市根据批而未供、闲置土地总量，确定停批的市辖区。

上述县（市、区）年内处置完成批而未供土地总量20%、处置闲置土地总量20%之后，恢复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报批。

（二）各类开发区、城市新区土地利用效率低的。具体情形指：根据最新年度全省省级以上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省级以上开发区亩均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亩均税收、综合容积率等指标均低于同级别、同类型开发区平均指标值65%的，暂停该开发区报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十四、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经省、设区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严格按照方案确定的

范围、时序计划和规划用途，组织实施土地开发建设活动。各地要加大实施力度，保障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项目用地。

十五、因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批准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无法实施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规定及时调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报原批准机关审批；调整仅涉及实施进度安排，调整方案报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备案。

调整后公益性用地比例应当符合规定要求，已实施征收的地块不得调出。

十六、设区市人民政府应加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监督管理。

省、设区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监督检查中，发现未按规定审核审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未按批准范围实施成片开发等情形的，应当责令限期整改。逾期未完成整改的，不予受理新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十七、国家法律法规或上级文件另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办法自 2024 年 6 月 21 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

制与审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浙自然资规〔2021〕3号）同时废止。

附件

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编制大纲及参考格式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4年5月20日

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大纲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自然资规〔2023〕7号）《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审核办法〉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市（县（市、区））202X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背景与区域概况

1. 背景。市、县（市、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资源禀赋条件等。

2. 编制依据。编制本方案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技术标准、相关规划计划、已有调查及统计成果等。

3. 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市、县（市、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及年度变化情况；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规模及处置情况；各类开发区和城市新区土地利用效率；依法依规用地情况等。

4. 成片开发的必要性。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符合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规划情况，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情况，符合公共利益情况以及开发建设意义与必要性。

（二）土地利用情况

1. 土地开发利用状况

本次上报《方案》总面积**公顷，涉及**个开发片区，其中国有土地**公顷，集体土地**公顷，土地产权明晰，界址清楚。

《方案》拟申请征收集体土地**公顷。涉及**个乡镇（镇）**个村（社区）。

2. 用地规划情况

（1）土地用途。本《方案》拟实施*个项目，主要用途为**、...。通过成片开发进一步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改善城市生态系统/...等。

依据国土空间详细规划，说明该方案各类用途土地面积及占比。

（2）公益性用地情况。本《方案》内公益性用地包括**（如交通、能源、供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用地，**（如行政机关、学校、医院、公园等）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以及**等其他公益性用地。公益性用地总面积**公顷，占成片开发总面积的*%。其中**个片区符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自然资源〔2023〕7号）/《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土

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审核办法》的通知》（浙自然资源〔2024〕 号）等有关公益性要求，**个片区未达到公益性比例要求（未达到比例要求的，分片区说明原因）。

3. “三区三线”管控和城镇建设用地用途管制要求符合情况。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是否全部位于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是否符合城镇建设用地用途管制的要求；是否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等。

4. 效益分析。论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所产生的土地利用、经济、社会、生态等方面的效益。

（三）已批准方案实施情况

1. 市、县（市、区）已经省政府批准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批准时间等基本信息。

2. 已批准方案的实施进度和年度计划完成情况，未完成年度计划的需详细阐述原因。

（四）调整已批准片区开发方案的必要性与基本情况

1. 原方案批准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计划调整及相关政策变化等对该片区开发建设提出的调整需求和调整方向。

2. 原方案调整的必要性和原由（调整依据附后）。

注：原方案批准后，已实施征地的地块不得调出。

3. 本次上报的《方案》涉及调整原已批准的土地征收成

片开发片区**个，调整前片区总面积**公顷，调整后片区总面积**公顷。

（五）意见征询情况

成片开发方案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意见情况；涉及村（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意见征询结果。

（六）拟安排的建设项目、开发时序和征收实施计划

方案拟安排的建设项目有...、开发时序为...；方案拟计划*年实施完成，其中第一年计划实施面积**公顷，第二年计划实施面积**公顷，第三年计划实施面积**公顷...。

（七）保障措施

《方案》经批准后，在实施征地阶段严格履行征地程序，做好征地补偿安置工作，确保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的各项措施，包括机制建设、制度完善、资金安排、资源保护、实施监管等。

二、附件

（一）成片开发方案附表

1. 拟申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基本信息表；
2.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情况汇总表；
3. 开发片区选址情况表；
4. 开发片区详细规划符合性情况审核表；

5. 被征地农民征求意见情况汇总表;
6. 成片开发年度实施计划情况表;
7. 已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年度实施计划执行情况统计表;
8. 拟调整已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基本信息表;
9. 拟调整已批准片区情况汇总表;
10. 仅调整实施进度安排的片区备案汇总表。

(二) 成片开发方案附图

1.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位置示意图;
2. 已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调整情况示意图;
3. 各批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位置示意图。

(三) 单个片区附表

1. 单个片区情况统计表。

(四) 单个片区附图

1. XX 片区范围示意图;
2. XX 片区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3. XX 片区土地开发建设状况图;
4. XX 片区土地利用现状图;
5. XX 片区国土空间规划图(国土空间规划批准前采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
6. XX 片区所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单元的用地布局规划图;

7. XX 片区国土规划用地用海用途分类图(按《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34号)执行);

8. XX 片区公益性项目用地示意图。

(五) 调整已批准片区附表

1. 单个拟调整片区情况统计表。

(六) 调整已批准片区附图

1. XX 片区范围示意图;

2. XX 片区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3. XX 片区土地开发建设状况图;

4. XX 片区土地利用现状图;

5. XX 片区调整前后情况对比图;

6. XX 片区国土空间规划图(国土空间规划批准前采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

7. XX 片区所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单元的用地布局规划图;

8. XX 片区国土规划用地用海用途分类图(按《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34号)执行);

9. XX 片区公益性项目用地示意图。

(七) 仅调整实施进度安排的片区备案表

1. 仅调整实施进度安排的片区备案表。

(八) 调整片区相关依据文件。

(九) 矢量数据

1. 开发片区矢量数据；拟征地范围矢量数据。

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参考格式

一、报件构成

报件由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请示和文本两部分构成。

二、字体、数据单位要求

1. 字体要求：一级标题采用三号黑体；二级标题采用三号仿宋_GB2312加粗；三、四级标题及正文采用小三号仿宋_GB2312；数字采用Times New Roman字体。

2. 数据单位要求：面积数据以“公顷”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四位；资金数据以“万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以“万元/亩”；比例数据以“%”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其他数据按常规通用单位。

三、编排样式和装订存储要求

1. 方案命名：采用“市、县（市、区）名称+年份”形式，如“杭州市2024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若上报第2批，则方案命名：采用“市、县（市、区）名称+年份+第2批”形式，如“杭州市2024年第2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方案编号：采用“CP+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格式，如杭州市2024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为“CP330100-2024”；若有上

报第2批，则方案编号采用“CP+行政区划代码+年份+(2)”格式，如杭州市2024年第2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为“CP330100-2024(2)”。

2. 单个片区编号：考虑成果备案和信息化管理要求，采用“字母 CP+行政区划代码+方案编号”形式对各个片区开发方案进行区分，如杭州市 2024 年成片开发方案的第 1 个片区表示为“CP330100-2024- 01”。方案仅包括 1 个片区的，最后两位流水号用“00”。第 2 批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号顺延第 1 批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号，如“第 1 批方案单个片区编号从 CP33XXXX-2024-01 至 CP33XXXX-2024-04，则第 2 批编号从 CP33XXXX-2024-05 开始编号”。

调整方案报原批准机关审批的片区名称采用“原片区名称+(调)”形式，调整片区编号采用“原片区编号+(调)”形式，如杭州市 202X 年成片开发方案的第 1 个片区调整表示为“CP330100-202X-01 (调)”。

调整仅涉及实施进度安排的，名称采用“原片区名称+(备)”形式，调整片区编号采用“原片区编号+(备)”形式，如杭州市 202X 年成片开发方案的第 1 个片区调整备案表示为“CP330100-202X-01 (备)”。

3. 请示的参照样式，见附录1。

4. 纸质报件材料装订成册（含文本、附表、附图、附

件，中间用彩色打印纸间隔开)，封面参照样式，见附录2。

5. 电子版报件材料存储格式，见附录3。

6. 相关附表格式，见附录4和附录5。各地可结合实际需要，丰富、细化表格成果。

7. 可根据范围大小适当调整图件比例尺。应采用不同的符号、颜色、注记等进行必要的图面整饰，标出图名、图廓、指北针、比例尺、图例、制图单位和时间等。

附录 1.请示参照样式

XX 市人民政府关于上报 2024 年度土地征收 成片开发方案的请示

省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7号）和《浙江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与审核办法》（浙自然资规〔2024〕 号）等相关规定，我市编制了《**市 2024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将有关事宜请示如下：

本《方案》共包括***个开发片区，土地总面积***公顷，其中农用地面积***公顷，耕地面积***公顷，建设用地面积***公顷，未利用地面积***公顷，拟征收农村集体土地面积***公顷。其中，涉及调整***个已批准片区，调整片区总面积***公顷。成片开发范围内建成区面积***公顷，在建区面积***公顷，规划建设区面积***公顷。

本《方案》符合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纳入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成片开发区域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公益性用地比例达到***%，符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内公益性用地比例一般不低于 40%，以工业项目为主的成片开发范围内公益性用地比例不得低于 25%

的要求。城镇开发边界外乡村振兴、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地区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公益性用地比例按详细规划单元确定。属地范围内不存在大量批而未供或者闲置土地情况，不存在各类开发区、城市新区土地利用效率低下的情况。

本《方案》的编制已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学者的意见，并经拟征收土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

**市人民政府承诺将该《方案》所涉及全部开发片区的用地布局和规模（含空间矢量数据）统筹纳入规划期至2035年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中城镇建设用地和规划“一张图”。确保规划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不突破。

现将《**市2024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报请省人民政府审批。

妥否，请批示。

- 附件：1.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情况汇总表
2.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位置示意图

**市人民政府

202X年 月 日

（联系人：XXX，联系方式：XXXX）

附录 2. 封面参照样式（设区市）

XX 市 202X 年土地征收成片 开发方案

编制单位：**市人民政府

编制时间：****年**月

单个片区（调整片区）开发方案封面参照样式

XX 市 202X 年土地征收成片

开发方案

XX 片区（CP33XXXX-202X-01）

附录 3.电子版报件资料存储格式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及以下目录	格式要求
2024年XX市、县(市、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1.方案基本情况	1.1 文本	.pdf 格式
		1.2 附表	.pdf 格式
		1.3 附图	.pdf 格式
		1.4 请示件(扫描件)	.pdf 格式
	2.CP33XXXX-202X-01 片区	2.1 附表	.pdf 格式
		2.2 附图	.pdf 格式
		2.3 矢量数据	.txt 格式
	3.CP33XXXX-202X-02 (调)	同上	
	4.CP33XXXX-202X-03 (备)	同上	

附录 4. 附表格式

表 4.1 拟申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基本信息表（参考样式）

单位：公顷（0.0000）、%（0.00）、个

项目	内容	备注
方案编号		
所涉市、县（市、区）名称		
包含单个成片开发片区数量		
土地总面积		
其中，农用地面积		
其中，耕地面积		
建设用地面积		
未利用地面积		
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		
征收计划： 202X 年		
...		
...		
开发建设情况		
其中，已建成区面积		
在建区面积		
规划建设区面积		
公益性用地面积及比例		

注：1. 方案编号采用“字母CP+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格式，例如，杭州市2024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为CP330100-2024。

2. 若有上报第2批，则方案编号采用“CP+行政区划代码+年份+(2)”格式，如杭州市2024年第2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为“CP330100-2024(2)”。

3. 本表反映的是该方案所包括的各开发片区的综合信息。

表 4.2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情况汇总表（参考样式）

单位：公顷（0.0000）、%（0.00）

序号	开发片区编号	开发片区名称	所在乡（镇、街道）或园区名称	功能定位和主要用途	土地总面积		拟征收农民集体土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比例
						其中耕地面积		
1	片区 1							
2	片区 2							
.....							
.....							
.....							
.....							
.....							
.....							
.....							
.....							
.....							
.....							
.....							
.....							
.....							
.....							
.....							
.....							
.....							
.....							
.....							
.....							
.....							
N	片区 N							
合计								

表 4.3 开发片区选址情况表

项目名称：xx 市、县（市、区）202X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单位：公顷（0.0000）

序号	开发片区编号	开发片区名称	开发片区面积 (公顷)	与城镇开发边界的关系		是否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是否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
				是否全部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	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填表人：xxx

审核人：xxx

xx 市、县（市、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盖章）
xxxx 年 xx 月 xx 日

表 4.4 开发片区详细规划符合性情况审核表

项目名称：xx 市、县（市、区）202X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0.0000）、%（0.00）

单位：公顷

序号	开发片区编号	开发片区名称	开发片区面积 (公顷)	合法有效的详细规划是否已覆盖	详细规划信息			本次成片开发用途是否与详细规划用途一致	是否以工业项目为主	其中公益性用地面积 (公顷)	公益性比例 (%)
					规划名称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填表人：xxx

审核人：xxx

xx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盖章）
xxxx 年 xx 月 xx 日

表 4.5 被征地农民征求意见情况汇总表

开 发 片 区 序 号	开 发 片 区 编 号	开 发 片 区 名 称	所 在 乡 (镇、街 道) 或 园 区 名 称	涉 及 村 (组) 农 村 集 体 经 济 组 织 名 称	是 否 取 得 三 分 之 二 以 上 成 员 (或 村 民 代 表) 同 意	会 议 日 期	应 到 代 表 人 数	实 到 代 表 人 数	同 意 代 表 人 数	同 意 比 例	备 注	
1												
2												
3												
.....											

填表人：

审核人：

表 4.6 成片开发年度实施计划情况表

单位：公顷（0.0000）

序号	开发片区编号	开发片区名称	计划实施年度	拟征收土地面积（公顷）	备注
1	CP33XXXX-202X-01	XX 片区	202X		
			202X		
			202X		
2		
				
...					

表 4.7 已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年度实施计划执行情况统计表

单位：公顷（0.0000）

序号	方案名称	年度	土地征收计划执行情况			
			计划征地面积	已实施征地面积	调整征地面积	调整后征地面积
1	XX市2021年成片开发方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	XX市2022年第1批成片开发方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3	XX市2022年第2批成片开发方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				
		...				
		...				
总计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表 4.8 拟调整已批准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基本信息表

单位：公顷（0.0000）、%（0.00）、个

项目	内容		备注
	调整前	调整后	
方案编号			
所涉市、县（市、区）名称			
包含单个成片开发片区数量			
土地总面积			
其中，农用地面积			
其中，耕地面积			
建设用地面积			
未利用地面积			
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			
征收计划： 202X 年			
...			
...			
开发建设情况			
其中，已建成区面积			
在建区面积			
规划建设区面积			
公益性用地面积及比例			

注：1.本表反映的是该方案所包括的各开发片区的综合信息。

表 4.9 拟调整已批准片区情况汇总表

单位：公顷（0.0000）、%（0.00）

序号	调整前后	开发片区编号	开发片区名称	所在乡（镇、街道）或园区名称	功能定位和主要用途	土地总面积		拟征收农民集体土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比例	已实施征地完成率
							其中耕地面积				
1	调整前	片区 1									
	调整后	片区 1（调 \	...（调）								
2	调整前	片区 2									
	调整后	片区 2（调 \									
...		...									
		...									
...		...									
		...									
...		...									
		...									
...		...									
		...									
...		...									
		...									
...		...									
		...									
N	调整前	片区 N									
	调整后	片区 N（调 \									

表 4.10 仅调整实施进度安排的片区备案汇总表

开发方案名称及编号：（202x 年 xx 市方案 CP33xxxx-202x）

单位：公顷（0.0000）、%
（0.00）

序号	调整前后	开发片区 编号	开发片 区名称	土地 总面 积	农村集体 土地面积	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			备注
						征收计划 ：202X 年	征收计划 ：202X 年	征收计划 ：202X 年	
1	调整前	片区 1							
	已实施	/	/						
	调整后	片区 1（备 ）	（备）						
2	调整前	片区 2							
	已实施	/	/						
	调整后	片区 2（备 ）							
...		...							
		...							
...		...							
		...							
...		...							
		...							
...		...							
		...							
N	调整前	片区 N							
	已实施								
	调整后	片区 N（备 ）							

附录 5. 单个片区开发方案及调整方案附表格式

表 5.1 单个片区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公顷（0.0000）、%（0.00）

项目		内容	占比	备注
开发片区名称及编号		XX 片区 (CP33XXXX-2024-01)	/	
四至范围			/	
基础设施条件			/	
实施期限		XX 个月	/	
土地面积				
其中，公益性项目用地面积				
土地利用现状	农用地面积			
	其中，耕地面积			
	建设用地面积			
	未利用地面积			
土地权属状况	国有土地面积			
	其中，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			
	农村集体土地面积			
	其中，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			
	征收计划：202X 年			
	...			
开发建设情况	已建成区面积			
	在建区面积			
	规划建设区面积			
	居住用地面积			

项目		内容	占比	备注
土地规 划用途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工矿用地面积			
	仓储用地面积			
	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公共设施用地面积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特殊用地面积			
	留白用地面积			
	...			

- 注：
1. 开发片区编号采用“字母CP+行政区划代码+方案编号”格式，流水号按方案从01开始编制。例如2024年杭州市方案的第1个开发片区编号为CP330100-2024-01。方案仅包括一个开发片区的，最后两位流水号采用00。
 2. 开发片区四至范围描述按照“东至...，南至...，西至...，北至...”格式。
 3. 基础设施条件是指开发片区内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排水、通讯、照明、绿化等设施建设情况。
 4. 实施期限指自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经省、市政府批准，至该片区各类建设项目完成建设的预计时间。按“××个月”格式填写。
 5. 各类土地规划用途的含义按照《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文件中的附录A。
 6. 占比指各类用地面积占该开发片区土地面积的比重。
 7. 土地利用现状、土地权属状况、开发建设情况、土地规划用途四种分类统计中，分类用地面积之和应等于该开发片区土地面积。

表 5.2 单个拟调整片区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公顷（0.0000）、%（0.00）

项目	内容		占比		备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开发片区名称及编号	XX 片 区 (CP33XXXX -2024-01)		/	/	
四至范围			/	/	
基础设施条件			/	/	
实施期限	XX 个月		/	/	
土地面积					
其中，公益性项目用地面积					
土地 利用 现状	农用地面积				
	其中，耕地面积				
	建设用地面积				
	未利用地面积				
土地 权属 状况	国有土地面积				
	其中，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				
	农村集体土地面积				
	其中，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				
	征收计划：202X 年				
	...				
开发 建设 情况	已建成区面积				
	在建区面积				
	规划建设区面积				
土地 规划 用途	居住用地面积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工矿用地面积				
	仓储用地面积				
	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公共设施用地面积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特殊用地面积				
	留白用地面积				
...					

表 5.3 仅调整实施进度安排的片区备案表

开发方案名称及编号：（202x 年 xx 市方案 CP33xxxx-202x）

单位：公顷（0.0000）、%（0.00）

项目	内容			占比			备注
	调整前	已实施	调整后	调整前	已实施	调整后	
开发片区名称及编号	XX 片区 (CP33XXXX-2024-01)	/	XX 片区(CP33XXXX -2024-01(备))		/		
土地面积		/			/		
其中，农村集体土地面积		/			/		
其中，拟征收集体							
征收计划：202X							
...							
...							

